

2023 年度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是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的直属市政府的自收自支事业单位。单位主要职能是：

1. 负责全市范围内住房公积金的归集，记载职工住房公积金的缴存、提取、使用情况。
2.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核算；审批住房公积金的提取、使用。
3.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缴存人住房贷款的申请、审批、发放及住房贷款的回收。
4. 负责全市住房公积金的保值增值。
5. 承办住房公积金管理委员会决定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计划财务科、监察科、归集科、信息科、贷款科、市直管理部、沭阳管理部、泗阳管理部、泗洪管理部、宿豫管理部、宿城管理部。本部门无下属单位。

2.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 2023 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 1 家，具体包括：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三、2023 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3 年，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

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推动住房公积金事业高质量发展。全市计划完成公积金归集额 55 亿元；新增缴存职工 3 万人；全市计划发放个人住房公积金贷款 22 亿元；全市住房公积金贷款逾期率控制在 0.05% 以下。为此，主要做好以下工作：

1. 强化党建引领，提高党建融合赋能。扎实推进党支部“标准+示范”建设，严格规范支部党内组织生活，全面了解集中学习研讨、日常学习等情况，压实党支部书记党建工作主体责任，努力实现四个党支部党建工作水平整体进步、全面过硬，建强党支部战斗堡垒。

2. 强化制度扩面，推动政策惠民。继续推进农房改善过程中农业转移人口建缴住房公积金和灵活就业人员参加住房公积金制度试点工作，实现住房公积金制度全覆盖。聚焦中心城市建设，强化政策设计，满足农业转移人口和灵活就业人员等新市民购房需求，促进中心城市人口集聚。

3. 强化惠民举措，提升服务质效。实施住房公积金为民服务“极简办”行动，围绕住房公积金业务办理“零材料”目标，不断缩减征信报告、身份证、户口本等办事要件，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各项办事要件线上查阅索取，进一步优化审批流程，深化容缺办理机制，实现住房公积金业务线下一站式办理，不断提升住房公积金缴存人的获得感和满意度。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部门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6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864.75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864.75	本年支出合计	1,864.7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64.75	支出总计	1,864.75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代 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管 理资金	事业 收入	事业单 位经营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 金预算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单位 资金
	合计	1,864.75	1,864.75	1,864.75														
803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 心	1,864.75	1,864.75	1,864.75														
803001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 心	1,864.75	1,864.75	1,864.75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864.75	1,346.92	51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4.75	1,346.92	517.8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64.75	1,346.92	517.83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864.75	1,346.92	517.83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864.75	一、本年支出	1,864.75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864.7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1,864.75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1,864.75	支出总计	1,864.75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64.75	1,346.92	1,194.54	152.38	51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4.75	1,346.92	1,194.54	152.38	517.8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64.75	1,346.92	1,194.54	152.38	517.83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864.75	1,346.92	1,194.54	152.38	517.83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6.92	1,194.54	152.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4.26	1,184.26	
30101	基本工资	184.76	184.76	
30102	津贴补贴	128.99	128.99	
30103	奖金	117.00	117.00	
30107	绩效工资	302.34	302.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96	78.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48	39.4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71	39.7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3	6.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46	92.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03	194.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38		147.38
30201	办公费	59.00		59.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7.40		7.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0.39
30226	劳务费	33.73		33.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92		20.92
30229	福利费	0.94		0.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8	10.28	
30302	退休费	10.28	10.28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864.75	1,346.92	1,194.54	152.38	517.8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864.75	1,346.92	1,194.54	152.38	517.83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1,864.75	1,346.92	1,194.54	152.38	517.83
2210302	住房公积金管理	1,864.75	1,346.92	1,194.54	152.38	517.83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346.92	1,194.54	152.3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84.26	1,184.26	
30101	基本工资	184.76	184.76	
30102	津贴补贴	128.99	128.99	
30103	奖金	117.00	117.00	
30107	绩效工资	302.34	302.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8.96	78.9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9.48	39.4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9.71	39.7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53	6.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92.46	92.4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4.03	194.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7.38		147.38
30201	办公费	59.00		59.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0		10.00
30211	差旅费	5.00		5.00
30216	培训费	7.40		7.4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39		0.39
30226	劳务费	33.73		33.73
30227	委托业务费	10.00		1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92		20.92
30229	福利费	0.94		0.94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28	10.28	
30302	退休费	10.28	10.28	
310	资本性支出	5.00		5.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5.00		5.00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39	0.00	0.00	0.00	0.00	0.39	0.00	7.40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部门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328.93				328.93
服务					328.93				328.93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328.93				328.93
	2023 年智慧公积金系统软硬件维护等项目	委托业务费	行业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分散采购	35.00				35.00
	2023 年智慧公积金系统软硬件维护等项目	委托业务费	硬件运维服务	分散采购	40.00				40.00
	2023 年智慧公积金系统软硬件维护等项目	委托业务费	软件运维服务	分散采购	60.00				60.00
	2023 年智慧公积金系统软硬件维护等项目	委托业务费	安全运维服务	分散采购	10.00				10.00
	2023 年智慧公积金系统软硬件维护等项目	委托业务费	其他运行维护服务	分散采购	3.20				3.20
	2023 年智慧公积金系统软硬件维护等项目	委托业务费	平台运营服务	分散采购	5.00				5.00
	2023 年智慧公积金系统软硬件维护等项目	委托业务费	基础电信服务	分散采购	13.25				13.25
	2023 年智慧公积金系统软硬件维护等项目	委托业务费	网络接入服务	分散采购	12.48				12.48
	“放管服”改革系统改造及数据互通、系统迁移等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基础软件开发服务	分散采购	80.00				80.00

	“放管服”改革系统改造及数据互通、系统迁移等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通用应用软件开发服务	分散采购	30.00				30.00
	“放管服”改革系统改造及数据互通、系统迁移等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信息安全软件开发服务	分散采购	10.00				10.00
	“放管服”改革系统改造及数据互通、系统迁移等项目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安全集成实施服务	分散采购	30.00				30.00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1,864.75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减少 0.13 万元，减少 0.01%。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1,864.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1,864.75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64.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3 万元，减少 0.01%。主要原因是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严格落实中央、省、市要求，从严从紧安排预算，厉行节俭。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 1,864.75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1,864.75 万元。

(1) 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1,864.75 万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日常运行。与上年相比减少 0.13 万元，减少 0.01%。主要原因是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严格落实中央、省、市要求，从严从紧安排预算，厉行节俭。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收入预算合计 1,864.75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1,864.75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864.75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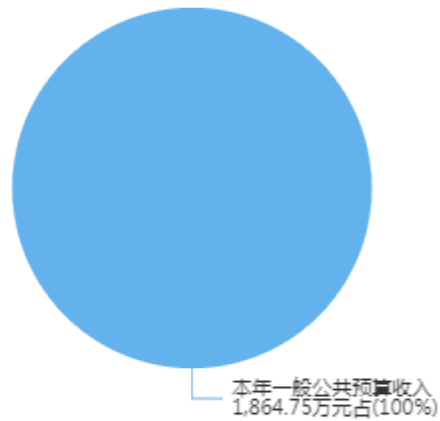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支出预算合计 1,864.7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346.92 万元，占 72.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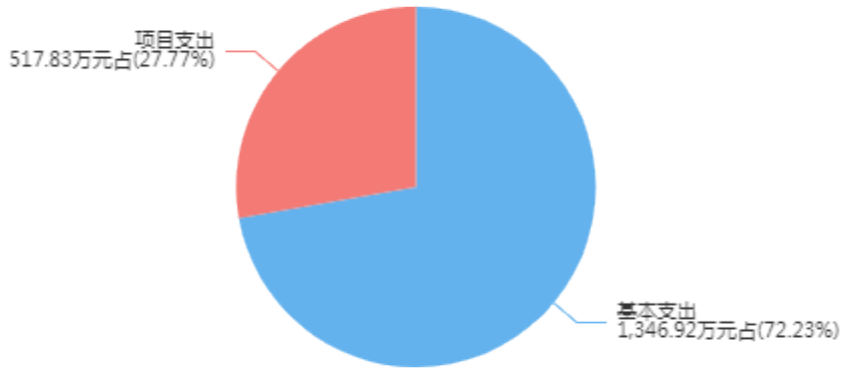
项目支出 517.83 万元，占 27.77%；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支出预算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864.75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减少 0.13 万元，减少 0.01%。主要原因是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严格落实中央、省、市要求，从严从紧安排预算，厉行节俭。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1,864.75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0.13 万元，减少 0.01%。主要原因是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严格落实中央、省、市要求，从严从紧安排预算，厉行节俭。

其中：

(一) 住房保障支出（类）

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支出 1,864.75 万

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3 万元，减少 0.01%。主要原因是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严格落实中央、省、市要求，从严从紧安排预算，厉行节俭。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46.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94.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52.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864.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0.13 万元，减少 0.01%。主要原因是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严格落实中央、省、市要求，从严从紧安排预算，厉行节俭。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1,346.92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194.5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

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 152.3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 0.39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0.3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8.11 万元，主要原因是按财政部门预算编制要求编制。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7.4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1 万元，主要原因

是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严格落实中央、省、市要求，从严从紧安排预算，厉行节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328.93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 328.93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2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

金 1,864.75 万元；本部门共 5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17.83 万元，占财政性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

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住房公积金管理(项)：反映经财政部门批准用于住房公积金管理机构的管理费用支出。